

訊息摘要：司法院令：修正「司法院處務規程」

公(發)布日期：112-05-22

內 文：

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司法院院台廳司一字第 1120500588 號令增訂發布第 24-4 條條文

第 24-4 條

本院設國民參與審判制度成效評估委員會，其組織規程另定之。